

## 專題研究

### ~~中國大陸出口退稅案之摘要~~

#### 一、案件緣起

中國大陸早期為鼓勵出口創匯，最高曾給予廠商 18% 的出口退稅率。自 2002 年以來，中國大陸貨物進出口已經連續多年快速增長，年平均增長速度超過 28%，而由於貿易順差成長過快導致外匯存底規模大幅增加及人民幣有大幅升值壓力，並可能引發其國內通貨膨脹與國際貿易摩擦，影響其經濟平穩健康發展。因此，近來為解決貿易順差持續擴大及減少貿易摩擦問題，出口退稅率一再調降，自 2004 年至 2007 年 7 月止調整出口退稅政策已達 11 次，尤其是去（2007）年 7 月 1 日起調整出口退稅之範圍，為自 2004 年以來調整規模最大、調降範圍最廣的 1 次，計調整 2,831 項產品（約占中國大陸海關稅則產品總數 37%），其中取消 10 類產品之出口退稅（原退稅率為 13%）、調降 15 類產品之出口退稅率由 13% 降至 5%~11% 及將 10 項產品之出口退稅改為出口免稅等，主要內容包括：（1）取消 553 項高耗能、高污染、資源性產品之出口退稅；（2）降低 2,268 項容易引起貿易摩擦產品之出口退稅率；（3）調整 10 項商品之出口退稅改為出口免稅。

#### 二、案件現況

近 1 年來，因美國次級信貸危機、中國大陸國內通貨膨脹、人民幣升值、新勞動合同法實施、國際能源與原物料等大宗商品價格攀高等諸多因素衝擊，使中國大陸企業之勞動力成本和資金使用成本不斷提高，導致許多企業經營發生困難。因此，中國大陸於本（2008）年 8 月 1 日首度調升部分出口商品的出口退稅率，調升範圍包括：部分紡織品、服裝出口退稅率由 11% 提高到 13%；部分竹製品出口退

稅率由零退稅率或 5% 提高到 11%。另取消紅松子仁、部分農藥產品、部分有機磷產品、紫杉醇及其製品、松香、白銀、零號鋅、部分塗料產品、部分電池產品、碳素陽極的出口退稅。本次調升出口退稅率係為直接降低出口成本，增加企業利潤，有助於緩解國際市場需求減弱、人民幣升值以及原材料價格和勞動力成本上漲等因素的影響，俾期能使中國大陸保持外貿出口平穩發展。

### 三、未來發展及影響

依據中國大陸官方宣稱：在經濟成長速度回降，外貿出口下滑的大環境下，此次出口退稅率的調升，是落實其「一保一控」（保持經濟平穩發展、控制物價漲幅）宏觀管理調控政策的具體措施，以刺激出口穩定增長，保持經濟平穩發展。另外，此次政策調整也顯示出「有保有壓」的調控方向，換言之，即針對有競爭力的企業進行扶持，對高能耗、高污染、資源性產品及企業進行限制。本次調升出口退稅率係以其主力出口產品（紡織產業）為標的，其目的是為挽救屬於勞力密集且利潤日益微薄而陷入經營困境的紡織產業，殊不知如此將會造成產業轉型和升級的障礙，除會增加其政府的財政負擔外，亦將招致他國政府的指責和貿易報復。